

碧瑶綠色集團有限公司 Baguio Green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股份代號 Stock Code: 1397

2018_{中期報告} INTERIM REPORT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2
綜合財務狀況表	13
綜合權益變動表	1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5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16
獨立審閱報告	35
其他資料	36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吳永康先生

吳玉群女士

吳永全先生

梁淑萍女士

陳淑娟女十

張笑珍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冼浩釗先生

羅家熊博士

劉志賢先生

授權代表

吳永康先生

張笑珍女士

審核委員會

劉志賢先生(主席)

冼浩釗先生

羅家熊博士

薪酬委員會

冼浩釗先生(主席)

劉志賢先生

羅家熊博士

吳永康先生

提名委員會

羅家熊博士(主席)

冼浩釗先生

劉志賢先生

吳玉群女士

公司秘書

張笑珍女士

法律顧問

羅拔臣律師事務所

(香港法律)

Conyers Dill & Pearman (Cayman) Limited

(開曼群島法律)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荔技角瓊林街93號

龍翔工業大廈4樓A室

中華人民共和國營業地點

廣東省深圳市

福田區南園路68號

上步大廈6J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主要往來銀行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公司網站

http://www.baguio.com.hk

股份代號

1397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	百分比變動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清潔	518,240	423,850	+22.3%
園藝	85,329	72,452	+17.8%
蟲害管理	23,456	20,692	+13.4%
廢物處理及回收	60,974	54,128	+12.6%
	687,999	571,122	+20.5%
服務成本	(640,636)	(519,368)	+23.3%
毛利	47,363	51,754	-8.5%
營運溢利	16,972	20,244	-16.2%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12,560	15,132	-17.0%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3.03	3.65	

碧瑤綠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碧瑤」)董事會(分別為「董事」及「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中期報告。

市場回顧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對碧瑤而言是充滿挑戰的一年,來自地方及地區經營商的競爭愈加激烈,尤其是於清潔業務。然而,碧瑤的決心並未受到妨礙,依然矢志發掘回收業務機遇,由可回收廢物收集商晉身成為香港可回收廢物處理領域的主要經營商之一。玻璃樽及塑膠樽是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特區」)政府(「政府」)於環境保護計劃首階段針對的兩類廢物。於過往幾年,政府一直全力推行多管齊下的環境保護政策,如飲品玻璃樽生產者責任計劃、擬議的塑膠樽生產者責任計劃及都市固體廢物收費計劃。此外,政府已增加對開發新型廢物回收技術的資助及推廣,以求建立一站式解決方案盡量減少廢物棄置及推廣資源回收。上述種種措施為碧瑤的一站式廢物管理及回收業務營造了理想的經營環境。

本集團堅信資源回收是最有效解決香港廢物問題的方法,因此自二零一四年起一直以開發一站式廢物管理及回收解決方案為目標。本集團於過往四年間成功建立廣泛的廢物回收網絡,現時,本集團已準備好邁向下一階段,正是廢物處理,最終目標是將經過處理的可回收物料轉化為有用原料。

業務回顧

碧瑤是佔有領導地位的環境服務提供者,於香港涉足的環境服務廣泛而全面,由清潔、園藝及蟲害管理,以至廢物處理及回收。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環境服務業競爭激烈,清潔業務分部尤其如此,本集團的毛利因而受到不利影響。本集團已採用新技術提高營運效率,並加強合約管理以提高毛利率。與此同時,本集團加緊廢物管理及回收業務的發展大計。

繼二零一七年獲批玻璃管理合約及獲授環保園招標租約而擴大塑膠廢料回收業務後,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開始建立廢玻璃樽及塑膠樽收集網絡。此外,本集團亦投放資源加強公眾教育及宣傳,並增加營運支援及車隊規模。屯門玻璃處理廠於二零一八年五月投入運作。本集團亦正計劃多加利用手機應用程式,以促進運營效率及準確性。儘管該等新項目的初步開支將會暫時削減分部溢利,但碧瑤相信廢物回收分部將成為未來增長動力,而現階段的努力將得到回報。憑藉廣泛的網絡及強大的營運支援團隊,碧瑤已準備好迎接將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實施的生產者責任計劃帶來的商機。

業績

於本期間,本集團收益約為688.0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七年同期約571.1百萬港元增長約20.5%,主要原因為本集團致力爭取新合約及延續舊有合約。毛利減少約8.5%至約47.4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51.8百萬港元),而毛利率則下跌約2.2個百分點至約6.9%(二零一七年上半年:9.1%)。毛利率下跌主要因勞動成本上漲(尤其是清潔分部)。本期間的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約為12.6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約15.1百萬港元),同比下跌約17.0%,而純利率則下跌約0.8個百分點至約1.8%(二零一七年上半年:2.6%)。每股盈利為3.03港仙(二零一七年上半年:3.65港仙)。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本期間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無)。

主要業務分部的收益明細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	八年	二零一	七年		
	收益	佔總收益	收益	佔總收益		
	(百萬港元)	百分比	(百萬港元)	百分比	變動	
清潔	518.2	75.3%	423.8	74.2%	+22.3%	
園藝	85.3	12.4%	72.5	12.7%	+17.8%	
蟲害管理	23.5	3.4%	20.7	3.6%	+13.4%	
廢物處理及回收	61.0	8.9%	54.1	9.5%	+12.6%	
總計	688.0	100.0%	571.1	100.0%	+20.5%	

主要業務分部的毛利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變				
清潔	4.7%	7.2%	-2.5百分點		
園藝	17.3%	16.9%	+0.4百分點		
蟲害管理	11.6%	12.0%	-0.4百分點		
廢物處理及回收	9.4%	12.4%	-3.0百分點		
總計	6.9%	9.1%	-2.2百分點		

於本期間,本集團成功投得現有客戶及新客戶的合約,推高整體收益。本集團的整體服務分部(尤其是清潔及園藝分部)錄得滿意增長,收益分別增加22.3%及17.8%。隨著專業園藝及樹藝服務的需求不斷增加,園藝分部仍保持較高的毛利率。整體毛利率由9.1%下降至6.9%,主要是由於勞工成本增加,尤其是清潔分部。回收分部的新玻璃管理合約所產生的初期營運開支亦影響毛利率。我們將繼續擴闊及深化回收業務,我們預期該業務短期內將出現大幅增長。

現存合約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現存未到期合約總額約為2,067.1百萬港元,其中約700.9百萬港元將於二零一八年底前確認;約870.2百萬港元將於二零一九年確認,而餘下約496.0百萬港元將於二零二零年及之後確認。

	未到期 合約價值 (百萬港元)	將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或之前確認的 合約價值 (百萬港元)	將於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或之前確認的 合約價值 (百萬港元)	將於 二零二零年 及之後確認的 合約價值 (百萬港元)
清潔服務 園藝服務 蟲害管理服務 廢物處理及回收服務	1,272.3 259.6 40.5 494.7	508.3 114.7 16.1 61.8	606.0 108.7 24.1 131.4	158.0 36.2 0.3 301.5
總計	2,067.1	700.9	870.2	496.0

獎項

本期間內,本集團獲多間知名機構肯定,並獲頒發以下獎項:

日期	獎項頒發機構	獎項
二零一八年一月	香港機場管理局	飛行區及行李處理大堂安全運動2017 - 活動參與感謝狀
二零一八年一月	環保促進會	活動參與感謝狀 - 著綠狂奔2018
二零一八年一月	苗圃行動	工商參與 - 銅獎(苗圃挑戰12小時2017)
二零一八年一月	苗圃行動	工商隊際籌款 - 銀腳獎(苗圃挑戰12小時2017)
二零一八年一月	新福港建設集團	新福港安全獎勵計劃2017 - 零意外嘉許計劃 - 達標嘉許狀 (2016年10月至2017年3月)
二零一八年一月	新福港建設集團	新福港安全獎勵計劃2017 - 零意外嘉許計劃 - 達標嘉許狀 (2017年4月至9月)
二零一八年二月	環保促進會	活動參與感謝狀 - 綠色嘉年華2018
二零一八年二月	7-11綜合配送中心	職業安全及健康嘉許狀
二零一八年二月	智在環保	活動參與感謝狀 - 「環保基金 - 一齊減費、傭在其中」
二零一八年三月	僱員再培訓局	ERB優異僱主獎
二零一八年三月	民社服務中心	「糧友行動」食物回收助人計劃感謝狀
二零一八年三月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5年+商界展關懷2017/18 - 碧瑤清潔服務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三月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5年+商界展關懷2017/18 - 碧瑤園藝工程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三月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5年+商界展關懷2017/18 - 碧瑤蟲害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三月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5年+商界展關懷2017/18 - 廢物處理及回收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三月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商界展關懷2017/18 - 碧瑤綠色集團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三月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商界展關懷2017/18 一 德泰園景工程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三月	環境運動委員會	香港綠色機構認證 一 減廢證書 一 卓越級別

日期	獎項頒發機構	獎項
二零一八年三月	香港青少年服務處	社區關愛獎2017
二零一八年三月	香港高等教育科技 學院	感謝狀
二零一八年三月	香港機場管理局	香港國際機場環境管理認證計劃(卓越等級) - 優異獎
二零一八年五月	環境運動委員會	香港環境卓越大獎優異獎(製造業及工業服務)
二零一八年五月	僱員再培訓局	人才企業嘉許計劃
二零一八年五月	資歷架構秘書處	QF星級僱主2018
二零一八年五月	中銀香港及香港工業總會	中銀香港企業環保領先大獎2017 - 環保傑出夥伴及環保先驅(3年+)
二零一八年六月	環保促進會	「銅贊助」感謝狀
二零一八年六月	優質建築大獎	優質建築大獎2018 - 優質建築大獎(香港住宅項目(多幢)) - 洪福邨
二零一八年六月	優質建築大獎	優質建築大獎2018 - 優質卓越大獎 - 洪福邨
二零一八年六月	環保促進會	香港綠色日2018閉幕禮 - 感謝狀

企業社會責任活動

除專注提供專業服務提升香港市民的生活水平外,本集團亦致力與僱員一同貢獻社會。下文載列為本集團於本期間參與或組織的部分活動。

日期	活動舉辦人	活動
二零一八年一月	環保促進會	著綠狂奔2018
二零一八年二月	環保促進會	環保嘉年華2018
二零一八年二月	綠領行動	利是封回收重用大行動
二零一八年五月	世界綠色組織	樹林伙伴生態探奇計劃
二零一八年六月	環保促進會	香港綠色日2018
二零一八年六月	世界綠色組織	綠行者聯盟
二零一八年六月	聯合國世界環境日	塑戰速決家庭日

前景

展望二零一八年下半年,碧瑤將繼續秉承其核心理念,為社會保持「綠」與「淨」的環境。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香港的核心業務,大力拓展廢物管理及回收業務。同時,亦將繼續開拓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市場的潛在商機,特別是在大灣區,因本集團相信中國的綠色及環保服務需求將繼續增長。香港及中國環保行業的前景樂觀,加上本集團的網絡、先進的操作系統及成功往績,本集團相信其處於有利地位並擁有未來業務發展的絕對優勢。

作為香港領先的環境服務提供者,碧瑤將繼續鞏固其於清潔、園藝,蟲害管理及廢物管理業務的現有地位,保持強勁及可持續的增長,同時積極擴大其收集、分類及處理香港特區特別關注的不同類型可回收物品(包括塑膠、玻璃樽及電子廢物)的能力及效能。鑑於香港的廢物及堆填區問題迫在眉睫,而政府決心提高回收率,回收業將會有很多新機遇。憑藉現有的收集網絡及資源,加上在廢物管理行業的豐富經驗及與政府的長期工作關係,本集團相信其處於前沿位置,可搶佔先機。

展望未來,碧瑤將通過整合及改善現有業務組合,不斷總結經驗及緊貼市場趨勢,不斷尋求具有增長潛力的項目及優良的併購機會,為保護全球環境作出持續貢獻。本集團亦將繼續密切關注潛在的戰略合作夥伴關係或投資,以進一步實現業務協同效應,為本公司股東提供更豐厚及可持續的回報。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各六個月期間的收益分別約為688.0百萬港元及571.1百萬港元, 升幅約為20.5%。收益增加主要由於本期間清潔及園藝服務分部的合約收益隨合約及訂單數量增加而整體增加。

服務成本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各六個月期間,服務成本分別約為640.6百萬港元及519.4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相應期間收益分別約93.1%及約90.9%。服務成本主要包括直接工資、直接營運費、消耗物料及分包費。服務成本佔本集團收益比例增加,乃由於市場上勞動成本上漲。

毛利

本集團於本期間內的毛利約為47.4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七年同期約51.8百萬港元減少8.5%。毛利減少主要由於市場競爭激烈,且勞動成本上漲,尤其是清潔分部。服務成本的升幅高於收益升幅。

毛利率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各六個月期間的毛利率分別為約6.9%及約9.1%。毛利率下跌主要由於直接勞動成本上漲而我們的業務屬於勞動密集性質。

牛物資產的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變動

本集團的生物資產包括本集團位於中國及香港苗圃中的樹木、植物及花卉。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止各六個月期間的生物資產公平值收益分別約為1.5百萬港元及1.3百萬港元,增加約11.7%。本集團不斷儲存及種植 該等生物資產供日後的園藝項目使用。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各六個月期間產生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分別約為1.0百萬港元及0.6 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推廣活動及渠道增加,以推廣回收業務,並提高公眾的環保意識及廢物回收。

行政開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各六個月期間的行政開支分別約為31.2百萬港元及32.7百萬港元,各自佔期內收益約4.5%及約5.7%。本集團於本期間繼續對行政開支採取預算成本控制措施。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作出撥備約2.3百萬港元。

財務成本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各六個月期間,財務成本分別約為2.3百萬港元及2.1百萬港元,各自佔本集團收益約0.3%及約0.4%。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期內溢利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各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本集團純利分別約為12.6百萬港元及約15.1百萬港元,下跌約17.0%。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期內溢利減少乃基於上文所述各項原因。

資本結構

本集團股本僅包括普通股。本集團的資本結構主要包括銀行借貸及融資租賃之承擔,以及本集團權益股東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董事定期審視資本結構,並考慮資本成本及資本的有關風險。本集團衡量資本成本及各類資本的有關風險,以根據資產負債比率監察資本結構。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透過提供全面環境服務的營運活動產生現金流量。本期間內,我們自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2.7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42.9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可動用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38.3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8.0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約20.3%。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總值及流動負債總額分別約為404.8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9.4百萬港元)及約327.6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0.4百萬港元),流動比率約為1.2倍(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倍)。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營運用途購置車輛所需資金有融資租賃應付款項約32.9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4百萬港元)。本期間內,概無用作對沖的金融工具。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0.7倍(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6倍),乃按計息銀行借 貸總額及融資租賃之承擔除以本集團總權益計算。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未動用銀行信貸約176.1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1.3百萬港元)。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交易、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計值,故其所承受的外匯風險有限。於本期間,主要外匯風險來自人民 幣(「人民幣」)波動。由於本集團於中國經營業務,故本集團持有人民幣銀行結餘,且小部分交易乃以人民幣計值。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二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藉此籌集所得款項淨額 約為90.0百萬港元。於本公司股份上市日期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所得款項淨額用作以下用途:

所得款項用途概要

	可動用 (百萬港元)	已動用 (百萬港元)	未動用 (百萬港元)
收購車輛及設備用以擴充及拓展現有服務	18.4	18.4	_
發展及擴充廢物處理及回收服務	9.9	9.9	_
提高經營效率及服務質素	11.7	11.7	_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用途	35.0	35.0	_
發展玻璃及塑膠管理項目	15.0	15.0	_
	90.0	90.0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關購買汽車、設備及機器的已訂約資本承擔約5.2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3,3百萬港元)及已授權,但未訂約的資本承擔約92,4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0百萬 港元)。

本集團的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融資租賃須一年內支付的款項約為15.9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3 百萬港元),而須於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支付的款項則約為17.1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1 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融資租賃之承擔獲本公司及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提供擔保。

此外,我們有(()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已抵押銀行存款約為5.1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1百萬 港元);(ii)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本集團租賃土地及樓宇按揭約為29.4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9百萬港元):(iii)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抵押約為13.7百萬港元(二零 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13.6百萬港元);及(w)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 抵押總值約52.7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8百萬港元)。

除本節內上文所述者外,我們並無任何未償還按揭或押記、借貸或債務(包括銀行透支、貸款或債權證)、貸款資本、 債務證券或其他類似債務、融資租賃或租購項目。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收購、出售及持有重大投資

本期間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出售或重大投資。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有9,602名僱員。薪酬待遇一般參考市場條款以及僱員個人資歷及經驗釐定。

本期間內,本集團推行職業安全、辦公室及管理技巧等多項在職培訓,全面提升前綫員工的服務質素及辦公室支援。 此外,本集團亦鼓勵及資助僱員參加專業機構及/或教育機構主辦與工作相關的講座及課程,確保本集團業務流程暢順及有效管理。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以港元列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		
	附註	一 零一 八年 千港元	一零
收益 服務成本	4	687,999 (640,636)	571,122 (519,368)
毛利 其他收入 生物資產的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變動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行政開支 營運溢利		47,363 344 1,468 (1,030) (31,173)	51,754 447 1,314 (583) (32,688) 20,244
財務成本	5	(2,281)	(2,129)
除税前溢利	6	14,691	18,115
所得税	7	(2,131)	(2,983)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期內溢利		12,560	15,132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扣除税項零元: 換算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兑差異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附註(ii))		(69) -	35 112
其他全面收益		(69)	147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2,491	15,279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港仙)	9	3.03	3.65

附註:

- (i)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根據所選用的過渡方法,比較資料不會重列。見
- 該金額產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前適用的會計政策。作為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調整的一部分,該儲備的餘額已重分類至保留盈利, 且在未來期間不會重分類至損益。詳見附註3(b)。

第16至34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 未經審核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預付款項及按金	10	177,286 - 13,700 7,668	167,210 13,596 - 5,764
流動資產		198,654	186,570
存貨 合約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生物資產 已抵押銀行存款 現金及銀行結餘	11 12	4,504 6,658 315,048 20,171 15,070 5,140 38,250	4,539 - 285,889 13,830 12,031 5,141 47,983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應計費用、已收按金及其他應付款項 銀行借貸 融資租賃之承擔 應付税項	13 14 15	26,718 150,000 133,074 15,867 1,946	21,125 131,051 108,712 18,289 1,218
流動資產淨值		327,605 77,236	280,395 89,01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非 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之承擔 遞延税項負債	15	275,890 17,077 11,241 28,318	275,588 24,067 10,630 34,697
資產淨值		247,572	240,891
股本 儲備	16	4,150 243,422	4,150 236,741
總權益		247,572	240,891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未經審核 (以港元列示)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重估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匯兑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4,150	100,850	18,330	(393)	1,196	(120)	102,158	226,171
期內溢利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112	-	- 35	15,132 -	15,132 147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_	_	_	112	_	35	15,132	15,279
先前年度所批准股息(附註8)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	-	-	-	-	-	-	(7,055)	(7,055)
基礎之付款	_	_	_	-	457	_	_	457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4,150	100,850	18,330	(281)	1,653	(85)	110,235	234,852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對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的影響(附註3(b))	4,150	100,850	18,330	(83)	1,911	14	115,719	240,891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調整	4,150	100,850	18,330	-	1,911	14	115,636	240,891
期內溢利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	- (69)	12,560 -	12,560 (69)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_	_	_	-	_	(69)	12,560	12,491
先前年度所批准股息(<i>附註8)</i> 購股權失效	-	-	-	-	- (108)	-	(5,810) 108	(5,810) –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4,150	100,850	18,330	-	1,803	(55)	122,494	247,572

第16至34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一部分。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以港元列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2,677	42,896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付款	(27,218)	(6,207)
投資活動產生的其他現金流量	2,856	2,377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24,362)	(3,830)
融資活動		
新增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462,355	302,009
償還銀行借貸	(437,993)	(319,338)
向本公司權益股東支付股息	-	(7,055)
融資活動所用的其他現金流量	(12,341)	(13,828)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之現金淨額	12,021	(38,212)
現金及現金等值(減少)/增加淨額	(9,664)	854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	47,983	55,735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69)	35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值	38,250	56,624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八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Baguio Green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荔枝角瓊林街93號龍翔工業大廈4樓A室。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提供環境及相關服務。

2.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編製,包括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本報告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日獲授權刊發。

除預期於二零一七年全年財務報表中反映之會計政策變動外,本中期財務報告已按與二零一八年全年財務報表 所採納之相同會計政策編製。任何會計政策變動之詳情載於附註3。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之中期財務報告要求管理層作出影響政策應用及按本年截至公告日期為止資產及 負債、收入及開支申報數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本中期財務報告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挑選的説明附註。附註包括自二零一七年全年財務報表結算以來, 對理解本集團財務狀況變動及表現而言屬重大之事項及交易之解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附註並不包括香 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要求全部資料。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未經審核,惟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 號「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向董事會發出的獨立審閱報告載 列於第35頁。

中期財務報告所載當作比較資料之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之全年綜合財務報表,惟乃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3. 會計政策變動

(a) 概覽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於本集團當期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的修訂。其中以下變更與本集團財務報表相關: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收益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本集團並無應用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本集團在金融資產的分類及信貸虧損的計量方面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影響,並在收益確認時間、合約成本資本化、自客戶取得主要融資利益以及呈列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方面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影響。會計政策的變動詳情於附註3(b)(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言)及附註3(c)(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言)論述。

根據所選擇的過渡方法,本集團將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累計影響確認為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權益結餘調整。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該等變動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附註(b)及(c)分節。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其就有關確認及計量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買賣非金融項目的部分合約作出規定。

本集團已根據過渡規定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存在的項目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已將首次應用的累計影響確認為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權益調整。因此,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呈報比較資料。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3. 會計政策變動(續)

-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金融資產分為三大類別:按攤銷成本,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按 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該等分類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類別,分別為持有至到期投資、貸款及 應收款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金 融資產分類乃基於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徵。

本集團所持非股權投資分類為以下其中一項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倘為收回合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持有投資。投資之利息收入按實際 利率法計算;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倘投資之合約現金流量僅包括本金及利息付款,並且按目標為收 回合約現金流量及銷售之業務模式持有投資。公平值之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惟預期信 貸虧損、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計算)及匯兑收益及虧損則於損益確認。於終止確認該投資 時,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累計之金額由權益轉入損益;或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倘投資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至面收益計量之準則。投資 之公平值變動(包括利息)於損益確認。

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金融資產分類的影響如下:

- 本集團持有的人壽保險投資13,596,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9號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則重新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及
- 一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估儲備借項結餘83,000港元於二零一八 年一月一日轉撥至保留盈利。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金融負債分類及賬面值並無受到初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的影響。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3. 會計政策變動(續)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續)

(ii) 信貸虧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取代了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產生虧損」模式。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要求持續計量金融資產相關的信貸風險,因此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的時間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已產生虧損」模式確認之時間為早。

本集團將新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應用於下列項目:

- 一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按金、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
- 一 合約資產(定義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見附註3(c))。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為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以所有預期現金差額的現值(即根據合同應付予本集團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計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量。

倘貼現影響重大,則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合約資產的預期現金差額將於初步確認時釐定的實際 利率或其近似值貼現。

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集團面對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於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會考慮在無需付出過多成本及努力下即可獲得的合理可靠資料。此項包括有關過往事件、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資料。

預期信貸虧損將採用以下基準計量:

- 一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虧損;及
- 整個有效期的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適用項目之預期年期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而 導致的預期虧損。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3. 會計政策變動(續)

-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續)
 - (ii) 信貸虧損(續)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續)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之虧損撥備一般按等同於整個有效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於報告 日期,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使用提列矩陣進行評估,根 據債務人的特定因素及對當前及預計一般經濟狀況的評估進行調整。

至於其他金融工具(包括已發出的貸款承擔),本集團會以相等於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確認虧損撥備,除非自初始確認後該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在此情況下,虧損撥備會以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

信貸風險大幅上升

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有否大幅上升時,本集團會比較於報告日期及於初步確認 日期評估的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 在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下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大幅上升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期支付本金或利息;
- 一 金融工具外部或內部信貸測評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如有);
- 一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及
- 目前或可預期之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變動,令債務人履行其對本集團的責任有重大 不利影響。

取決於金融工具的性質,信貸風險大幅上升的評估乃按個別基準或共同基準進行。倘評估為按共同基準進行,金融工具則按共同的信貸風險特徵(如逾期狀況及信貸風險評級)進行分組。

預期信貸虧損於各報告日期進行重新計量以反映金融工具自初步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動。預期信 貸虧損的任何變動均於損益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本集團就所有金融工具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 並通過虧損撥備賬對彼等之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3. 會計政策變動(續)

-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續)
 - (ii) 信貸虧損(續)

計算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利息收入的基準

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計算,除非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即總賬面值減虧損撥備)計算。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信貸減值。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預計未來現 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事件時,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

金融資產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一 債務人出現嚴重財務困難;
- 一 違反合約,如欠繳或拖欠利息或本金付款;
- 一 借款人很有可能將告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种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重大變動,對債務人有不利影響。

撇銷政策

若日後實際上不可收回款項,本集團則會撇銷(部分或全部)金融資產或合約資產的總賬面值。該情 況通常出現在本集團確定債務人沒有資產或可產生足夠現金流量的收入來源來償還應撇銷的金額。

隨後收回先前撇銷之資產於收回期間在損益內確認為減值撥回。本集團認為首次應用新減值規定將 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期初結餘調整

此會計政策變動對本集團並無影響。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3. 會計政策變動(續)

(c)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了確認來自客戶合約收益及若干成本的全面框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包括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所產生的收益)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 建造合約(訂明建造合約的會計處理方法)。

本集團已選擇使用累積效應過渡法,方法是確認首次應用作為對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權益期初結餘的調整構成的重大影響。因此,可比較資料並無重列及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予以呈報。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許可範圍內,本集團僅對在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前未完成的合約(如有)採用新規定。

有關過往會計政策變動的性質及影響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i) 收益確認時間

此前,提供服務所得之收益隨著時間予以確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客戶獲得合約之承諾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時確認收益。此可為單個時間點或一段時間。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定了以下對承諾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被視為隨時間轉移之三種情況:

- A. 當客戶於實體履約時同時接受及使用實體履約所提供之利益時;
- B. 當實體履約創造或增強一項於資產被創造或增強時由客戶控制之資產(如在建工程)時;
- C. 當實體之履約並無創造對實體而言具替代用途之資產,且該實體對迄今完成之履約付款具有可執行權利時。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準則第15號不會於本集團確認提供服務所得之收益產生重大影響。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3. 會計政策變動(續)

(c)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收益(續)

(ii) 重大融資部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實體於合約包含重大融資成分時就貨幣時間價值調整交易價格,無論 收取客戶付款是否會較收益確認大幅提前或大幅延期。

此政策變動並無對本集團造成影響。

(iii) 合約資產及負債的呈列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如果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時,才確認應收款項。如果本集團在擁有就合約內承諾提供的貨品及服務無條件收取代價的權利前確認相關收益,的權利前確認相關收益。類似地,合約負債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入前,於客戶支付代價或合約需要支付代價且金額已到期時確認。對於與客戶簽訂一份單一合約,應以合約資產或合約負債呈列。倘有多份合約,不相關合約的合約資產與合約負債不以淨額基準呈列。

過往,與進行中的服務合約有關的合約餘額在財務狀況表中列為貿易應收款項。

為反映上述呈列變動,本集團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將合約結餘2,201,000港元重新分類(過往計入貿易應收款項,現時計入合約資產)。重新分類對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權益的期初結餘無影響。

(d)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該詮釋就釐定「交易日期」提供指引,旨在釐定於初步確認因實體收取或支付的外幣預付代價交易而產生的有關資產、開支或收入(或其中部分)所使用的匯率。

該詮釋澄清「交易日期」為初步確認因支付或收取預付代價而產生的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之日。倘確認有關項目前存在多筆付款或收款,實體應按該方式釐定每筆付款或收款的交易日期。採納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業績並無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4. 分部資料

向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所呈報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的資料集中於所提供的服務種類。本集團 已識別四個呈報分部。概無經營彙合為以下呈報分部:

- 一 清潔服務業務
- 園藝服務業務
- 蟲害管理業務
- 一 廢物處理及回收業務

有關本集團呈報分部的資料呈列如下。

分部收益及業績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除利息、税項及行政開支前的盈利,而行政開支包括董事薪酬,但不包括其他收入及生物資 產的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變動。本集團呈報分部的收益及業績分析如下。

	清潔服務業務 千港元	園藝服務業務 千港元	蟲害管理業務 千港元	廢物處理及 回收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隨著時間確認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及 須予呈報之分部收益	518,240	85,329	23,456	60,974	687,999
分部業績	23,642	14,645	2,720	5,326	46,333
其他收入					344
生物資產的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變動					1,468
行政開支					(31,173)
財務成本					(2,281)
除税前溢利					14,691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4.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續)

	清潔服務業務 千港元	園藝服務業務 千港元	蟲害管理業務 千港元	廢物處理及 回收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隨著時間確認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及					
須予呈報之分部收益	423,850	72,452	20,692	54,128	571,122
分部業績	29,855	12,209	2,474	6,633	51,171
其他收入					447
生物資產的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變動					1,314
行政開支					(32,688)
財務成本					(2,129)
除税前溢利					18,115

分部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歸屬於獨立分部的活動的所有資產,惟不包括公司間應收款項及其他企業資產。分部負債包括歸屬於獨立分部的活動的所有負債,惟不包括公司間應付款項及企業負債。於報告期末,呈報分部的分部資產與 負債如下:

	清潔服務業務 千港元	園藝服務業務 千港元	蟲害管理業務 千港元	廢物處理及 回收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分部資產 未分配	373,299	83,176	27,984	108,615	593,074 10,421
資產總值					603,495
分部負債 未分配	270,455	27,050	16,365	35,408	349,278 6,645
負債總額					355,923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4. 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續)

	清潔服務業務 千港元	園藝服務業務 千港元	蟲害管理業務 千港元	廢物處理及 回收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未分配	345,560	78,296	30,059	96,711	550,626 5,357
資產總值				,	555,983
分部負債 未分配	233,587	25,827	17,426	37,201	314,041 1,051
負債總額					315,092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業務全部位於香港,而本集團於中期期間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均產生自香港,故並無呈列地區資料。

5. 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以下各項利息:			
銀行透支	18	5	
銀行貸款	1,621	1,221	
融資租賃之承擔	642	903	
	2,281	2,129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6. 除税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除税前溢利為扣除/(計入)以下項目後所得:		
折舊	13,468	11,79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7	174
消費品成本	21,988	19,372
政府補助*	(202)	(276)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541,881	444,572
長期服務金撥備/(撥回)	4,487	(745)
未領取帶薪假撥備	6,084	3,056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17,012	14,705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457
	569,464	462,045
經營租金:最低租賃費用		
機械及車輛	15,330	11,065
土地及樓宇	2,907	2,748
	18,237	13,813

^{*}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陸續淘汰多輛商用柴油車輛,並就此獲取政府補助20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76,000港元)。收取該等補助並無尚未達致的條件及其他或然事項。概不保證本集團未來會繼續收取該等補助。

7. 所得税

	截至六月三-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即期税項:	4 540	0.004		
香港利得税	1,519	2,664		
遞延税項	612	319		
	2,131	2,983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撥備乃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應用估計年度實際稅率16.5%(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計算。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8.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以下中期期間批准及確認先前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4港仙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7港仙)	5,810	7,055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9.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期內溢利12,56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132,000港元)及於中期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415,000,000股(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15,000,000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中期期間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總成本為26,409,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183,000港元),並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總賬面值為2,864,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476,000港元)。

11. 貿易應收款項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或收益確認日期(以較早者為準)劃分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60日內 超過60日但120日內 超過120日但365日內 超過365日	236,256 66,480 12,288 24	212,469 63,016 9,273 1,131
	315,048	285,889

一般而言,根據招標條款,本集團與半官方機構及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訂立的合約並無具體信貸期。其他合約方面,本集團通常提供30至60日的信貸期,視乎客戶的信用程度及業務關係年期而定。

已逾期但無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多個與本集團保持良好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由於信貸風險並無重大變動,並認為結餘可悉數收回,故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確認減值虧損(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1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總額為數4,5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00,000港元)應收上海亘遠環保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亘遠」,一間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從事有機廢物無害處理及資源利用的公司)涉及建議收購上海亘遠若干股權的可退還按金。由於本集團無法與賣方就若干關鍵條款達成協議,建議收購已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終止。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上海亘遠就未償還款項的還款時間表達成協議,惟其後若干計劃支付款項被拖欠。本集團於本期間已向上海亘遠及其擔保人提出法律訴訟,並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作出撥備約2,25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50,000港元)。

13.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30日內 超過30日但60日內 超過60日但90日內 超過90日	18,606 4,849 758	12,413 6,634 805
た旦 旭 SU 口	2,505 26,718	1,273 21,125

購買若干貨品及服務的信貸期一般介乎30至60日。

14. 銀行借貸

銀行借貸之賬面值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流動負債		
定期銀行貸款的流動部分 須應要求償還的定期銀行貸款的非流動部分	112,920 20,154	95,966 12,746
	133,074	108,712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14. 銀行借貸(續)

於報告期末,銀行借貸之抵押情況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有抵押 無抵押	103,544 29,530	108,712
	133,074	108,712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有抵押銀行借貸以下列各項抵押:

- (i)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已抵押銀行存款為5,14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141,000港元);
- (ii)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本集團租賃土地及樓宇按揭為29,39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893,000港元);
- (iii)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投資抵押為13,7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13,596,000港元);及
- (iv)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抵押為52,69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757,000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133,07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8,712,000港元) 按年利率介乎2.00%至4.83%(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0%至3.50%)計息。

15. 融資租賃之承擔

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租賃若干車輛。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須於一年內支付及須於第二至第五年支付的融資租賃款項分別為15,86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289,000港元)及17,07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067,000港元)。

16.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 0.01 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1,000,000	1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415,000	4,150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17. 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

(a)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公平值架構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經常性基準計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平值,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所界定之公平值架構分為三個層級。公平值計量會參考估值方法所用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 及重要性劃分為不同層級,詳情如下:

第一級估值: 只使用第一級輸入數據(即在計量日期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之報

價)計量公平值

第二級估值: 使用第二級輸入數據(即不符合第一級之可觀察輸入數據,而沒有使用重大不可觀

察輸入數據)計量公平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指無法從市場獲得之輸入數據

第三級估值: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公平值

本集團的財務團隊評估人壽保險投資的估值,其分類為公平值層級的第三級。於適當時候,會就估值評估 向保險公司諮詢。本集團於各中期及年度報告日期編製公平值計量變動分析,其由董事會審閱及批准。每 年與董事會進行兩次估值過程及結果討論,討論日期與報告日期相合。

		於二零一八年	F 六月三十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人壽保險投資	-	-	13,700	13,700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人壽保險投資	_	_	13,596	13,596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撥,亦無撥入或從第三級撥出(二零一七年:無)。在處理公平值層級之間的轉撥上,本集團之政策是於發生轉撥之報告期末確認有關轉撥。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17. 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續)

(a)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有關第三級公平值計量之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 千港元 千渚		
人壽保險投資: 期初結餘 於損益確認之收益	13,596 104	13,286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收益	-	112	
期末結餘	13,700	13,398	

(b) 並非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

本集團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的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

18. 經營租賃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金應付款項總額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一年後但五年內 五年後	6,961 14,912 30,899 52,772	6,374 12,819 32,069 51,262

本集團訂立若干土地及辦公室大樓的商業租賃。該等租賃最初為期一至二十年。租賃概不包括或然租金。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19. 未在中期財務報告撥備之尚未償還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相關資本開支 一 定約期限一年內	3,495	3,266
就玻璃管理合約添置設備及機器的相關資本開支 一 已授權但未訂約 一 定約期限一年內	14,627 786	20,000
就環保園回收廠建設的相關資本開支 一 已授權但未訂約 一 定約期限一年內	77,768 925	80,000
	97,601	103,266

20. 關聯方交易

除中期財務報告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中期期間訂立以下重大關聯方交易:

(a) 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指本公司董事)的薪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1 /2 /0	17676	
短期僱員福利	4,466	4,286	
退休計劃供款	237	222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_	156	
	4,703	4,664	

(b)				截至六月三十 二零一八年	├ 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關聯方關係性質	交易性質	持有權益董事	千港元	千港元
	由董事及股東近親擁有的公司	購買清潔設備及物料	吳永康先生	701	518
	共同董事及股東	資訊科技服務費	吳永康先生	731	863
	董事及股東	租金開支	吳永康先生	-	288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21.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頒佈惟尚未生效的修訂、新訂準則及詮釋的可能影響

若干修訂及新訂準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獲准提早應用。本集團於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時並無提早採納任何新訂或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對上一年度財務報表所提供有關可能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的資料作出下列更新。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和賃

誠如二零一七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披露,本集團現時根據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及經營租賃,並依租賃的分類將租賃安排入賬列作不同項目。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倘本集團為租賃項下承租人,受可行權宜方法所規限,本集團須將所有租賃按現有融資租賃會計處理的方法入賬,即於租賃開始日期,按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並確認相應的「使用權」資產。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主要影響本集團作為租賃承租人就現時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會計處理。

誠如附註18所披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理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為52,772,000港元,其中49,124,000港元為自報告日期起計6個月後應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初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大部分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6個月後應付)將確認為租賃負債,而相應使用權資產確認為非流動資產。經考慮實際權宜方法的適用性及調整現時與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間已訂立或終止的任何租約後,本集團將須進行更為詳細的分析以釐定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經營租約承擔所產生的新資產及負債的金額。

獨立審閱報告



致碧瑤綠色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之審閱報告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12頁至第34頁的中期財務報告,包括碧瑤綠色集團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報告須按照上市規則的有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報中期財務報告。

我們負責根據我們的審閱對中期財務報告發表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協定的聘書條款,僅向董事會全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閲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進行的審閱」進行審閱。中期財務報告審閱工作包括向主要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並進行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財務報告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日

主要股東權益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據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以下人士或公司被視為或視作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已記入須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或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的權益或淡倉:

姓名/名稱	身份/ 權益性質	所持已發行 股份數目	持股概約 百分比 (%)
吳永康	受控制法團權益/實益擁有人(附註1)	276,464,000	66.62
陳淑娟	家族權益 ^(附註2)	276,464,000	66.62
吳玉群	實益擁有人 ^(附註3)	25,000,000	6.02
麥志輝	家族權益(附註4)	25,000,000	6.02
Baguio Green (Holding) Limited	實益擁有人(附註1)	275,000,000	66.27
RAYS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	投資經理/實益擁有人/ 受控制法團權益 ^(附註6)	28,912,000	6.97
Ruan David Ching-chi	受控制法團權益 ^(附註5)	28,912,000	6.97
Asian Equity Special Opportunities Portfolio Master Fund Limited	實益擁有人(附註6)	28,464,000	6.86

附註:

- (1) Baguio Green (Holding)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吳永康先生實益擁有,因此,吳永康先生被視為於Baguio Green (Holding) Limited所持全部 275,000,0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中擁有權益。吳永康先生為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兼執行 董事。此外,吳永康先生亦直接持有1,464,000股股份。
- (2) 陳淑娟女士為吳永康先生的配偶,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吳永康先生(本身或透過Baguio Green (Holding) Limited)所持/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陳淑娟女士為執行董事。
- (3) 吴玉群女士直接持有25,000,000股股份。吴玉群女士為執行董事。
- (4) 麥志輝先生為吳玉群女士之配偶,因此被視為於吳玉群女士所持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Ruan David Ching-chi於RAYS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持有50%股份。因此,彼被視為於RAYS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所持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Asian Equity Special Opportunities Portfolio Master Fund Limited (「Asian Equity」)由 RAYS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 全資擁有。因此,RAYS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 被視為於Asian Equity 所持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獲知會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已記入本公司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披露的權益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吳永康先生、陳淑娟女士及吳玉群女士的股權載述於上文「主要股東權益」一節,及全體董事的購股權權益列述於下文第37頁「購股權計劃」一節。此外,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公司秘書張笑珍女士持有800,000股股份。除上述外,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已記入本公司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或上市規則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對本集團業務取得成功作出貢獻的 合資格參與者提供鼓勵或獎賞。董事確認,購股權計劃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概要如下:

目的:

讓董事會可向所選定的合資格人士(「合資格人士」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僱員或備選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任何董事)、任何貨物或服務供應商、任何客戶、提供研發或其他技術支援的任何人士或實體、任何股東或為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的發展和增長作出貢獻的任何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鼓勵或獎賞,表彰其對本集團作出或可能作出的貢獻,及/或聘請及留任有才幹的合資格人士及吸引對本集團有價值的人力資源。

合資格參與者:

- (i) 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決定按其認為合適的條款,向任何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以按行使價(定義見本節「行使價」一段)認購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釐定的股份數目;
- (ii) 釐定任何合資格人士獲授購股權的資格基準乃由董事會不時基於彼等對本集 團的發展及增長所作出的貢獻或可能作出的貢獻而決定。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予 發行的證券總數: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就此而言不包括根據 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條款而失效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 的股份最高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股份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即 40,000,000股股份)([計劃限額])。

根據購股權計劃失效的購股權不會計入計劃限額內。

於股東大會獲得本公司股東(「股東」)批准後,計劃限額可隨時更新,惟更新限額不得超過股東批准該限額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先前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已注銷或已失效的購股權或已行使的購股權),在計算更新限額時不會計算在內。

本公司亦可在股東大會獲得股東獨立批准後,授出超出計劃限額的購股權,惟超 出計劃限額的購股權僅可授予本公司於徵求有關批准前所具體指定的合資格人士。 本公司將向股東寄發通函,當中載列上市規則所規定的資料。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但有待行使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

認購股份的價格

行使價由董事會釐定,惟須至少為下列兩者中的較高者:

- (i) 於要約授出購股權當日(須為交易日)(倘要約授出購股權獲合資格人士接納, 則視為授出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收市價;及
- (ii) 緊隨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平均收市價,惟行 使價在任何情況下不得低於股份面值。

接納購股權應付金額以及 作出有關付款的期限:

授出購股權的要約須於要約日期起二十一日(包括該日)內獲接納。承授人就接納授出每份購股權的要約應付本公司的金額為1.00港元。

給予每位合資格參與者的 最高限額: 於截至授出日期止的任何12個月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任何合資格人士授出及將予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注銷、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會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1%(「參與者限額」)。倘須再授出超出該限額的購股權,必須經股東獨立批准,而該名合資格人士及其聯繫人均須放棄投票。本公司將向股東寄發通函,當中載列上市規則規定的資料。

行使價:

董事會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釐定行使購股權時應付每股股份價格。

最短持有期限:

董事會可決定有否任何最短持有期限及於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購股權前是否 須達成任何表現目標。

根據購股權承購證券的期限:

就任何購股權而言,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的期間(惟該期間不得超過自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10年),如並無釐定該期間,則為自購股權接納日期起至(i)根據購股權計劃:或(ii)緊接授出日期十周年前當日止期間。

購股權計劃的剩餘年期:

購股權計劃在自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起計10年內一直有效,惟經股東在股東大會提早終止則除外。

本期間內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但於本期間有280,000份購股權因有獲授購股權的僱員辭職而失效。

以下為所授出購股權於本期間的變動:

		購股權所包含的相關股份數目					
參與者的姓名或類別	授出日期 <i>(附註1)</i>	於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於本期間 授出	於本期間 失效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行使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董事							
吳玉群女士	16/10/2015	292,000	-	-	292,000	16/10/2017- 23/04/2024	1.00
吳永全先生	16/10/2015	240,000	-	-	240,000	16/10/2017- 23/04/2024	1.00
梁淑萍女士	16/10/2015	216,000	-	_	216,000	16/10/2017- 23/04/2024	1.00
陳淑娟女士	16/10/2015	216,000	-	_	216,000	16/10/2017- 23/04/2024	1.00
張笑珍女士	16/10/2015	240,000	-	_	240,000	16/10/2017- 23/04/2024	1.00
冼浩釗先生	16/10/2015	140,000	-	_	140,000	16/10/2017- 23/04/2024	1.00
羅家熊博士	16/10/2015	140,000	-	_	140,000	16/10/2017- 23/04/2024	1.00
劉志賢先生	16/10/2015	140,000	-	_	140,000	16/10/2017- 23/04/2024	1.00
小計		1,624,000	_	_	1,624,000		
其他合資格參與者(合共) 其他僱員	16/10/2015	3,316,000	-	(280,000)	3,036,000	16/10/2017– 23/04/2024	1.00
小計		3,316,000	_	(280,000)	3,036,000		
總計		4,940,000	_	(280,000)	4,660,000		

附註:

(1) 購股權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六日歸屬。

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二日,本公司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計劃的目的在於表揚及回報若干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增長及發展所作出貢獻,並給予獎勵,以留聘彼等為本集團持續營運及發展效力,並為本集團進一步發展吸引合適人才。

本期間內概無授出股份。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報告披露者外,於本期間任何時間,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18歲之子女概無獲授予權利,可藉購買本公 司股份或債權證取得利益,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而本公司、本公司控股公司或任何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亦概無 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18歲之子女可獲得任何其他法團的有關權利。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其股東權益,並提升其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於本期間內,本公司一直遵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項下所有適用守則 條文。本公司將不斷檢討及加強其企業管治常規,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資料變動

於本期間,本公司董事資料概無出現任何變動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條須予披露。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 各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審閱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及 監察外部核數師之審核及審閱過程。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 審閱本集團本期間的中期業績。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披露資料

中期報告的中英文版備有印刷本以供股東閱覽,並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baquio.com.hk)登載。為支持環保,本公司極力推薦股東選擇收取本中期報告的電子版本。

本文件以英文本及中文譯本刊發。如英文本的字義或詞義與中文譯本有所出入,概以英文本為準。

碧瑤綠色集團有限公司 Baguio Green Group Limited